



附件：科右中旗 2025 年中央财政基础母牛扩群提质项目实施方案

科右中旗农牧和科技局  
2025年8月15日



附件:

# 科右中旗 2025 年中央财政 基础母牛扩群提质项目

## 实 施 方 案

实施单位: 科右中旗农牧和科技局

编写日期: 二〇二五年八月

# 目 录

第一章 总 论 .....	2
1.1 项目名称 .....	2
1.2 项目实施单位 .....	2
1.3 项目实施地点 .....	2
1.4 建设期 .....	2
1.5 建设内容与规模 .....	2
1.6 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	2
1.7 编写依据 .....	2
第二章 科尔沁右翼中旗肉牛产业基本情况 .....	3
第三章 项目建设的原则及目标 .....	4
3.1 项目实施原则 .....	4
3.2 项目建设目标 .....	4
第四章 任务分配及概算 .....	4
4.1 项目实施范围 .....	4
4.2 任务分配及概算 .....	4
第五章 技术方案及规程 .....	4
5.1 补助对象和实施内容 .....	4
5.2 补助方式和标准 .....	4
5.3 实施程序 .....	5
第六章 工作要求 .....	6
6.1 规范项目管理 .....	6
6.2 做好技术指导服务 .....	6
6.3 加强资金监管 .....	6

6.4 实行绩效考评 .....	7
第七章 保障措施 .....	7
7.1 组织保障 .....	7
7.2 政策与措施保障 .....	7
7.3 制度保障 .....	8

## 第一章 总 论

### 1.1 项目名称

科右中旗 2025 年中央财政基础母牛扩群提质项目

### 1.2 项目实施单位

科右中旗农牧和科技局

### 1.3 项目实施地点

科右中旗全域

### 1.4 建设期

1 年，即 2025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 1.5 建设内容与规模

补助基础母牛 30080 头，每头基础母牛补助 1000 元。

### 1.6 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

项目总投资 3008 万元，全部为中央奖补资金。

### 1.7 编写依据

兴安盟农牧局关于印发《2025 年中央财政牧区畜牧良种补贴基础母牛扩群提质实施方案》的通知（兴农牧发〔2025〕276 号）。

## 第二章 科尔沁右翼中旗肉牛产业基本情况

科尔沁右翼中旗肉牛产业基础雄厚、发展后劲十足，是全国肉牛输出大县，近年来将发展肉牛产业作为农村牧区经济结构调整的突破口，通过推进品种改良、加强基础设施建设、转变饲养管理方式、扶持适度规模养殖等一系列措施，肉牛产业得到较大发展，已经成为科尔沁右翼中旗的主导产业之一。

2025 年度，全旗牛存栏数达 54.61 万头，其中：基础母牛 30.26 万头，占比达 55.41%。肉牛品种以西门塔尔牛为主。全旗现有种牛繁育基地 1 处，万头育肥牛饲养基地 2 处，肉牛屠宰加工企业 2 家，大型牲畜交易市场 1 个。肉牛良种改良率 95%以上，秸秆综合利用转化率 90%以上，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85%以上，动物疫病防控免疫密度保持 100%。肉牛产业已经初步形成了以龙头企业为带动、以农牧部门为技术依托、集中饲养和分户散养相结合的生产格局。

## 第三章 项目建设的原则及目标

### 3.1 项目实施原则

通过项目实施，带动养殖场户母牛养殖积极性大幅提高，新增犊母牛年增长率达到 40%，年度能繁母牛存栏量增长 10%以上，肉牛产业发展架子牛供给不足问题逐步得到缓解。

### 3.2 项目建设目标

采取“先增后补、见犊补母”的方式，实行基础母牛存栏定补助主体、新增犊牛数量定补助资金。每头基础母牛补助 1000 元，新增犊母牛原则上在本旗县饲养 12 个月以上。

## 第四章 任务分配及概算

### 4.1 项目实施范围

科右中旗 12 个苏木镇。

### 4.2 任务概算

补助基础母牛 30080 头，每头基础母牛补助 1000 元，共计 3008 万元。

## 第五章 技术方案及规程

### 5.1 补助对象和实施内容

对饲养基础母牛并使用良种冻精冷配扩大能繁母牛存栏的适度规模养殖场户给予补助。补助品种包括地方黄牛品种、经国家审定的肉牛培育品种和批准引进的肉牛品种，包括乳肉兼用牛品种。项目实施期内，外购犊牛不计入新增犊牛范围。

### 5.2 补助方式和标准

采取“先增后补、见犊补母”的方式，实行基础母牛存栏定补助主体、新增犊牛数量定补助资金。每头基础母牛补

助 1000 元，新增犊母牛原则上在本旗县饲养 12 个月以上。

### 5.3 实施程序

5.3.1 摸清基础母牛底数（2025 年 12 月）。各苏木镇、龙头企业对所申报养殖场户饲养的基础母牛情况进行全面摸底，对存栏基础母牛统一编号、登记造册、建档立卡，做到基础信息真实、完整、准确、可追溯。

5.3.2 明确补助标准（2026 年 2 月）。各苏木镇、龙头企业在摸清基础母牛底数的基础上，提出基础母牛存栏规模等补助主体应具备的基本条件，基础母牛需苏木镇兽医站进行评定，确定补助基础母牛数量，以苏木乡镇为单位向社会公示。

5.3.3 确定补助对象（2026 年 4 月）。各苏木镇对符合条件的养殖场户自愿参与项目申报，本着“自愿、公开、公平、择优”的原则，确定符合条件的补助对象。

5.3.4 核查基础母牛和新生犊牛（2026 年 6 月）。苏木镇兽医站（农科站）按照实施方案组织核查基础母牛和新生犊牛，核查结果在苏木镇公示。对计划纳入补助的基础母牛和新增犊牛进行统一编号、登记造册、建档立卡。及时记录建档立卡基础母牛配种、怀孕、产犊、淘汰等相关信息。采集新增犊牛数据时，将基础母牛配种记录、配种水印相机照片与犊牛基础信息进行比对，确保新生犊牛档案信息齐全、真实，实现全程可追溯；冷配用冻精由旗农牧部门、中农兴安种牛科技有限公司统一提供。

5.3.5 拨付补助资金（2026 年 6 月）。旗农牧部门负责

组织核实补助对象基本条件，以及基础母牛扩群提质任务目标完成情况。旗财政部门依据农牧部门提供的补助明细及时兑付补助资金。补助资金发放需“见能繁母牛、见新增犊牛、见养殖档案、见养殖场户”。

## **第六章 工作要求**

### **6.1 规范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实行“三到旗县、三到苏木镇”，即监管责任到旗、定期调度到旗、绩效评估到旗，补助资金切块到苏木镇、目标任务落实到苏木镇、管理责任明确到苏木镇。

旗农牧和财政部门根据上级实施方案要求，细化制定本旗县具体实施方案，明确项目实施苏木乡镇、享受补助养殖场户基础母牛存栏规模、实施进度、补助标准等。同时，要加强关键环节跟踪监管，切实抓好基础母牛登记、配种繁殖记录、新生犊牛核查、补助对象公示四个关口。

### **6.2 做好技术指导服务**

旗农牧部门认真抓好基础信息管理、专家组跟踪技术指导、政策宣传和技术培训等工作，切实让广大养殖场户全面知晓政策补助的内容和要求，指导养殖场户提升肉牛现代化养殖水平。

### **6.3 加强资金监管**

旗农牧部门配合财政部门加强资金监管，及时掌握项目进展和资金使用情况。对虚报、冒领等骗补行为，经查实

后予以通报，追回补助资金，情节严重的，取消项目资格。

#### 6.4 实行绩效考评

实行项目绩效考评机制。旗农牧、财政部门负责建立项目管理台账，定期调度项目推进情况，按月开展自评，苏木镇将进行绩效考评责任制。

### 第七章 保障措施

#### 7.1 组织保障

由旗委、旗政府成立项目领导小组，由旗长任组长，负责项目的组织管理及协调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旗农科局，由农科局局长兼办公室主任，负责项目的具体落实和实施。具体名单如下：

组 长：包胡格吉勒图（旗人民政府旗长）

副组长：冯建忠（旗人民政府副旗长）

王保军（旗农科局局长）

满都拉（旗财政局局长）

成 员：吴国胜（旗农科局副局长）

王文海（旗财政局副局长）

胡格吉乐图（旗财政局农牧股股长）

吴白龙（旗农科局财会股股长）

侯保华（旗农科局农牧技术推广中心）

曹阳（旗农科局畜牧股股长）

#### 7.2 政策与措施保障

项目实行目标管理责任制，旗长对项目总负责。旗农科局局长为项目法人代表，对项目建设、实施和工程质量负责。

旗、苏木乡镇层层落实工作目标和责任，负责项目落实、检查和考核工作，保证项目的目标、任务、资金、责任五到位。

### 7.3 制度保障

项目管理实施项目法人责任制；旗农科局法人为项目法人，由业务部门领导承担项目技术责任，项目执行过程中，加强项目的管理与监督工作，纪检、审计部门对项目的建设全程进行监督检查。

项目建设严格按照中央及地方的统一布署，在专项资金的使用上严格按照上级有关规定实行“三专一封闭”，做到专设帐户，专人管理，专款专用，单独核算，封闭运行；严禁挤占、挪用，实行规范化管理，保证资金足额发放和有效使用。

#### 附表：

1. 2025 年中央财政基础母牛扩群提质项目基础母牛及冷配情况登记表
2. 2025 年中央财政基础母牛扩群提质项目养殖档案表
3. 2025 年中央财政基础母牛扩群提质项目公示表
4. 2025 年中央财政基础母牛扩群提质项目验收表

附表 1:

科右中旗 2025 年中央财政基础母牛扩群提质项目  
基础母牛及冷配情况登记表

苏木镇		嘎查	
项目户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基础母牛存栏数	
基础母牛基本信息			
牛耳标号		品种	
外观毛色		体重	
冷配种冻精编号			
照片信息			
耳标照片		牛照片	

母牛配种照片





附表 4:

## 2025 年中央财政基础母牛扩群项目验收表

填报单位(盖章):

领导签字:

填表日期:

项目户名称		身份证 号码		联系电话	
负责人		基础母 牛存栏 数		基础母牛改 良数	
社会信用统 一代码		补贴资 金(万)		品种	
<p>申请人承诺书: 本人所提供的 2025 年基础母牛扩群提质项目档案资料真实准确, 若有不实, 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并退回全部补贴资金。</p> <p>承诺人(签字画押):</p> <p>改良员承诺书: 本人提供的改良记录真实准确, 如存在伪造现象, 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p> <p>承诺人(改良员签字画押):</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验收内容					
验收小组综合验收结果:					

年 月 日

验收小组人 员签字	姓名	单位	职务或职称	签名

